

##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祖名股份”)于2025年6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资料已于2025年6月13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 实际出席董事9名, 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蔡祖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与北京市香香唯一食品厂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解除合同协议书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北京市香香唯一食品厂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北京祖名香香豆制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和《解除合同协议书》, 同意公司转让北京祖名香香豆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祖名香香”)50.83%的股权, 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的授权代表负责后续股权转让相关事项的办理及文件签署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办理工商变更等。本次交易完成后, 公司不再持有祖名香香的股权, 祖名香香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北京市香香唯一食品厂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解除合同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5)。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股权转让将导致被动形成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实为公司对原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借款的延续，且本次股权交易对象北京市香香唯一食品厂及其一致行动人信用良好。财务资助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鉴于此，同意：

1、公司前期为祖名香香提供的本金为 4,000 万元借款转为被动财务资助，借款利息按年利率 3.8%计息，根据实际还款进度，按月动态调整计息本金基数，约定 2026 年 4 月 20 日前清偿。

2、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的授权代表按照法规办理本次交易后续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8 日